



你先求甚麼？

經文：太6:16-34

引言：

人活在世上總有所求的，而且每天都在求。有的求上好的，有的求次好的。有的求對的，有的求錯的。得到次好的一定不會滿足，求錯的一定很懊悔。有的人不滿足，就再求更好的。可是人生短促，有機會再求還好，如沒有機會，那就可憐了。

一．主指出一般人所求的

1. 求名(太6:16-18)。為何人要假冒為善的禁食？乃是求名，表示自己虔誠，叫人敬佩。他們知道美名勝大財(箴22:1)，許多人就想盡辦法要出自己的名。人求名的方法如廣告，報紙，旅行時寫在石頭上等都是。在教會中也有人在屬靈的事上求名，主說這是假冒為善。

2. 求財(太6:19-22)。有人以為要出名必須有錢財，否則窮光蛋誰會認得。因此拼命求財，為求財就積財，所以把心思和時間都放在財寶上，他的憂樂是隨財的改變而改變。甚至為了達到發財，就不惜用騙，偷，走私等不法的方法。因此許多“人為財亡”。

3. 求知識智慧(太6:23-24)，使眼睛明亮。要生財有道最好是讀書，讀經濟，法律等，有眼光有見識必容易發財。肉體的眼雖開，心靈的眼卻關閉了。讀書如果能使心眼開啟是好的，但許多人心眼不開，因此變成書呆子。許多信徒讀聖經不明白其中的意思，不行其中的真理，結果也是如此。

4. 求衣食(太6:25-26,28-31)。求裝飾，求享受，因此就憂慮。中國古訓：君子謀道不謀食。顏回是個求道的人，他生活淡薄，孔子稱讚他。只有小人和自私的人，才天天為自己的衣食掛慮貪求。其實一個人得了真道，得了永生，今生之衣食是不足為慮的。拉撒路的見證(路16:19-31)。

5. 求長壽(太6:27)。人如果得了以上各項，但卻短命，誠為不快之事。故求長命，吃補藥補品。結果是緣木求魚。許多藥物補品不但不能給人長壽，反叫人生更多的病：糖尿，高血壓等病。有些人一想到要死，越想越傷心。按人看來，耶穌很短命，但祂有永生。這一切都是捨本逐末。物有本末，事有始終，知其先後，則近道矣！

二．當求神的國和祂的義

為甚麼要求神的國和祂的義？神的國和義是甚麼？

1. 就是神作王之地方。就是讓神作王管理我們，就是受神管理的一種狀態。那就是要悔改重生。

2. 神的義就是祂的生命永生。作神的兒女就有耶穌的義和義的生命。

3. 這是永遠的，不能敗壞的，不能失去的，不能衰殘，不能被人偷去的，是不能震動的國(來12:28)。

4. 有了神的國就有：

a. 最好的名—神的兒子(約1:12)，聖徒。

b. 最好的財寶(弗1:14)—即生命。

c. 最好的智慧—認識神和基督(約17:3；箴9:10)。

d. 好的食物和衣裳—耶穌作生命糧，永不飢渴(約6:35)。耶穌為義袍，永遠不羞辱(羅13:14；加3:27)。

e. 最長的壽命—永生(約3:16,36；5:24)。

三. 怎樣求神的國和義？

1. 第一要求的是把這事放在首位。首位是最重要之意。生死靈魂的問題是第一要解決的，不是點綴品。神看人的靈魂最要緊，故祂將獨一的兒子賜給人為救主。我們當視此為最重要的。

2. 第一求神的國和義。除了自己得救外，還要以擴張神的國和義為第一要緊的事。我們應當將最好的精力，時間，金錢等向之投資，因為是永遠有價值有功效的。

3. 當將擴張神的國和義為第一要緊的事，不是有空才去作，乃是非作不可的。當有人要主耶穌作王時(約6:15)，祂不作，祂乃是去救人。祂有機會得全天下的榮耀(太4:8)，但祂卻去上十架。祂有機會將石頭變餅(太4:3)，但祂不要，卻去遵行神的道。主有機會不死，從十架下來(太27:40-43)，但祂為救人，寧可死在十架上，祂以此為第一要緊的。你如何呢？

4. 耶穌以這些為最要緊的，成就了救恩，有了一切(腓2:6-11)。

結論：

我們得救後，當以擴張神的國和義為主要的工作！

作者：黃彼得牧師 Rev. Peter Wongso



金燈台出版社 GoldenLampstand.org

©1986-2014 Golden Lampstand Publishing Society (HK) Ltd

1961-086